

崆峒西郊加油加气站迁建项目（一期）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令第 682 号）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规定，按照《平凉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印发平凉市建设单位自主开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验收工作指南（暂行）》（平环发〔2017〕294 号）要求，2022 年 7 月 10 日，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甘肃平凉销售分公司组织召开了崆峒西郊加油加气站迁建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验收组由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甘肃平凉销售分公司（建设单位）、平凉市生态环境局崆峒分局（监管单位）、甘肃泾瑞环境监测有限公司（验收监测表编制单位）及 3 名特邀专家代表组成。

验收小组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批复文件等要求，对项目建设与运行情况进行了现场检查，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建设地点位于甘肃省平凉市崆峒县柳湖乡马家庄村辖区泾河北路北侧，坐标为：E：106° 41'41.04"，N：35° 33'8.19"。建设项目占地面积 3333.33m²，建设营业站房 91.54m²，罩棚 500m²，站内建设 30m³ 储油罐 1 座，40m³ 储油罐 4 座（柴油罐 2×40m³，汽油罐 2×40m³，为二级加油站），安装 1 台双枪柴油加油机，2 台四枪汽油油品加油机，1 台双枪双油品加油机，主要销售的油品包括 98#、95#、92#汽油及 0#、-10#柴油，并配套建设水厕 2 座（一楼、二楼各一座），道路硬化以及消防安全等附属设施。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1、2021年4月，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甘肃平凉销售分公司委托平凉泾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崆峒西郊加油加气站迁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2、2021年6月16日取得平凉市生态环境局崆峒分局《关于崆峒西郊加油加气站迁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平环崆评发〔2021〕8号）；

3、项目环评及批复手续齐全后，项目于2021年9月开工建设，2021年12月28日建设完成，2022年4月20日投入试运行；

4、2022年7月，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甘肃平凉销售分公司委托甘肃泾瑞环境监测有限公司承担该项目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技术部分。

（三）工程投资情况

根据企业提供的数据，项目实际总投资1696万元，其中环保投资74.4万元，占总投资的4.39%。

（四）验收范围及验收标准

本次验收范围：项目已建成的全部内容。

本次验收标准执行：

废气：

运营期产生的大气污染物主要为无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执行《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20）表3标准，具体见表1-1，建设项目的油气排放浓度应达到《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20）限值要求。

表 1-1 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污染物	排放限值	限值含义
非甲烷总烃	4.0mg/m ³	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值

废水：

项目运营期不产生生产废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沉淀处理后进

入天雨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

噪声：

运营期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及4类标准，具体见表1-2。

表 1-2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单位：dB（A）

类别	昼间	夜间
2类	60	50
4类	70	55

固体废物：

建设项目生活垃圾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的有关规定。

清洗油罐产生的油渣为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危险废物污染防治技术政策》（环发[2001]199号）中的规定。

二、工程变更情况

环评设计本站区配套设置有1台双枪双油品/1台四枪双油品/1台四枪四油品潜油泵型加油机/1台四枪双油品潜油泵型汽油加注机（汽油枪/机带油气回收功能，共设置4把大流量柴油加油枪），实际建成后配套设置有1台双枪双油品（0#/-10#）、2台四枪双油品（92#/98#，92#/95#）、1台四枪三油品潜油泵型加油机（92#/0#/-10#），汽油油枪/机带油气回收功能，柴油加油枪为2把大流量、2把小流量；

环评设计一层设有便利店、储藏间、配电及控制室、发电间、空压机间、锅炉间、卫生间等；二层设有值班室、会议室、综合办公室等；实际建成后一层设有便利店、储藏间、发电间、锅炉间、卫生间、综合办公室等；二层设有值班室、会议室、配电及控制室、

卫生间等；房间功能有变化；

环评设计安保系统中包含紧急停车锁存报警，实际建成后无此安保系统；

环评设计项目汽油系统设置卸油油气回收系统、加油油气回收系统和三次油气回收处理装置，实际建成加油油气回收系统和二次油气回收处理装置，预留三级油气回收安装位置；

环评设计的公用工程内消防部分：设置 8kg 手提式干粉灭火器 2 只，4kg 手提式干粉灭火器 6 只，35kg 推车式干粉灭火器 2 只，灭火毯 5 块，2m³ 消防砂箱 1 个，消防器材箱 1 个，可满足项目消防需求；实际建成后设置加油区配备 8kg 手提式干粉灭火器 10 只，并配置灭火毯 5 块，消防沙 4m³；配备 3kg CO₂ 灭火器 6 只站内配备消防锹 5 个、消防斧 1 个、消防桶 4 个，可满足项目消防需求；消防器材与实际验收期间的消防器材型号、数量有变化；

以上变更均不属于重大变动，无需再做变更环评，变更内容以验代评。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项目运营期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清洗油罐的污水。项目运营期生活污水进入 10m³ 化粪池处理后，进入平凉市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平凉市天雨污水处理厂处理；清洗油罐的污水由专业公司集中回收，至验收监测期间尚未产生，项目运营期废水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二）废气

建设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为加油站卸、储、加油过程中产生的无组织排放油气，车辆产生的汽车尾气、备用发电机燃油废气。

1.1 加油站无组织废气

加油站产生的无组织废气主要来源于油品损耗挥发产生的废气，主要污染因子为非甲烷总烃。

①储油罐大呼吸

油罐大呼吸损失是指油罐进发油时所呼出的油蒸气而造成的油品蒸发损失。油罐进油时，由于油面逐渐升高，气体空间逐渐减小，罐内压力增大，当压力超过呼吸阀控制压力时，一定浓度的油蒸气开始从呼吸阀呼出，直到油罐停止收油，储油罐大呼吸为非持续性，时效短，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②储油罐小呼吸

油罐在没有收发油作业的情况下，随着外界气温、压力在一天内的升降周期变化，罐内气体空间温度、油品蒸发速度、油气浓度和蒸汽压力也随之变化。这种排出油蒸气和吸入空气的过程造成的油气损失，叫小呼吸损失。小呼吸逸散的废气量较小，经周围环境空气稀释扩散，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③加油作业损失

加油作业损失主要指车辆加油时，油品进入汽车油箱，油箱内的烃类气体被油品置换排入大气。被逐出的烃类气体随着汽油温度、汽车油箱温度、汽油蒸汽压力和装油速率而变动，此部分废气随着加油的结束而结束，时效短，经周围空气稀释扩散，对环境影响较小。

④跑、冒、滴、漏损失

成品油的跑、冒、滴、漏与加油站的管理、加油工人的操作水平等诸多因素有关，通过加强加油站的管理，提高加油工人的操作水平等措施，可有效地减少了此类现象的发生，因此成品油的跑、冒、滴、漏产生的污染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1.2 汽车尾气

汽车在行驶、加油过程中会产生汽车尾气，汽车尾气中主要组成为 CO、HC 和 NOX，由于汽车在行驶、加油过程中均在室外进行，汽车停留时间较短，废气产生量较少，且室外空气流通性较好，汽车产生的污染物不会在站区内形成聚积，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1.3 备用发电机燃油废气

建设项目设置备用发电机，燃料为普通柴油，用于站区紧急停电等情况下使用用于站区紧急停电等情况下使用。可产生少量的燃油废气，项目场地较宽阔，扩散条件良好，燃油废气污染物可在短时间内扩散，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三）噪声

建设项目运营期噪声主要来源于加油站的加油、潜油泵、柴油发电机等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和机动车产生的噪声。通过对设备安装基础减震、站区设置减速带以及距离衰减等措施，对环境影响较小。

（四）固体废物

建设项目运营期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餐厨垃圾、危险废物。

4.1 生活垃圾

项目运营期职工人数 5 人，职工生活垃圾产生量 1.8kg/d，顾客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5kg/d，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后由当地环卫部门处理。

4.2 餐厨垃圾

餐厨垃圾主要为废弃的食材包装袋、餐余垃圾等，同生活垃圾一起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经调查，至验收期间食堂暂未使用。

4.3 危险废物

项目产生的危废主要为加油站清罐过程中产生的油渣和跑、冒、滴、漏固废，至验收监测期间尚未产生。

(1) 检修固废

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版）可知，加油站清罐过程中产生油渣和废油属于危险废物（废物类别：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中的 900-249-08 其他生产、销售、使用过程中产生的废矿物油及含矿物油废物），应严格按照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 2013 年修改单中相关要求，进行转运和处置。截至目前，在项目验收过程中，由于本项目为新建加油站，没有对油罐进行清洗，因此不涉及清洗油罐产生的油渣和废油，待后期产生后，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清洗，并将直接产生的危废带走处理，不暂存。

(2) 跑、冒、滴、漏固废

建设项目运营期间会有跑、冒、滴、漏的现象，产生少量的油抹布，该部分属于危险废物名录中豁免废物（废物类别：900-041-49 废弃油抹布、劳保用品），混入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 环保设施处理效率

无。

(二) 污染物排放情况

根据甘肃华庆油气技术服务有限责任公司油气回收检测报告（报告编号为：HQ/JYZ-2022-141）、甘肃泾瑞环境监测有限公司环保竣工验收报告（泾瑞环监第 JRJC2022430 号），项目污染物检测结果如下：

(1) 废气

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无组织废气主要为无组织废气非甲烷总

烃，根据甘肃华庆油气技术服务有限责任公司对本项目出具的油气回收检测报告（报告编号为：HQ/JYZ-2021-337）的结果，该加油站的液阻、密闭性、气液比参数均符合《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20）的要求；通过对项目厂界无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连续两天检测，统计检测结果，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无组织标准限值，同时符合《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20）表3标准限值要求（4.0mg/m³），废气达标排放。

（2）噪声

通过对项目厂界四周噪声进行检测，统计检测结果，项目厂界东侧、西侧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2类区标准限制要求（昼间：60dB（A）；夜间：50dB（A）），厂界南侧噪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4类区标准限制要求（昼间：70dB（A）；夜间：55dB（A）），项目厂界噪声达标排放。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监测结果可知，项目产生的污染物可达到相应的执行标准中的相关标准限制要求，项目运营期间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

崆峒西郊加油加气站迁建项目（一期）配套环保设施运行正常、良好，污染物也能达到相应排放限值要求，现总体上达到了建设项目竣工环境验收的基本要求，建议予以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专家组要求及建议

1、建立严格的环境管理制度和环保岗位操作规程，配备专业环保技术人员管理各项环保设施运行及制度建设，并在运行过程中健全相关环保制度管理，建立环保档案，专人管理，保证污染治理设

施长期稳定正常运行，且企业应建立环保设施运行台账，并派专人管理；

2、严格管理厂区“跑、冒、滴、漏”问题，确保站区雨水经水封井处理后排入市政管雨水管网。

八、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人员信息见附表 1：崆峒西郊加油加气站迁建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人员信息表。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甘肃平凉销售分公司

2022年7月10日

崆峒西郊加油站迁建项目（一期）环境保护竣工验收人员信息表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码	备注
1	孟静群	柳坊加油站	经理	18093322	622701198705	验收负责人
2						专家
3	艾子贞	平凉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高工	138091	6227011979	专家
4	张序奇	平凉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工程师	17732	6227251986	专家
5	马和忠	甘肃中投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高工	1319589	62270119160	专家
6	李琰	区生态环境分局		187933	62270119900	列席
7	孙淑娟	中石油甘肃平凉分公司		139933	6227021968	列席
8	牛丽霞	甘肃平凉生态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工程师	18152	6227011992	编制人
9						
10						
11						